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息县教育局体育局(单位名称)的息县教育局 2023 年息县第一幼儿园等 11 所公办幼儿园设备采购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幼儿椅子、幼儿床、会议发言席桌、椅子、会议凳子、支架、移动音响、音响等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信阳市文才教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11 人,营业收入为 153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23 万元,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电热水器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浙江西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258 人,营业收入为 2240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4400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3. 发言台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中山市派格家具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74 人,营业收入为 1526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855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型企业);

4. 小蜜蜂扩音器、音箱(标的名称)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广州市索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53 人, 营业收入为 2683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962 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5. 办公桌(标的名称)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山东寻巧商贸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6 人, 营业收入为 85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126 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信阳市文才教学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日 期: 2024 年 9 月 5 日

注: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供应商严格按照要求如实填写此函, 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,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, 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3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,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、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, 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:

(一)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,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,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;

(二)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，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，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；

(三)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，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

在货物采购项目中，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，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，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